

高铁嘉兴南站枢纽道路联通工程（新达路、新昌路、新荣路等连接商务区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高铁嘉兴南站枢纽道路联通工程（新达路、新昌路、新荣路等连接商务区工程） 已由 南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项目代码2604-330402-89-01-826328 核准同意建设。项目业主为 嘉兴市嘉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招标人为 嘉兴市嘉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高铁嘉兴南站枢纽道路联通工程（新达路、新昌路、新荣路等连接商务区工程），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余新镇，新达路南起镇北路，北 沪昆 速桥下。其中，新达路南起镇北路，北至G60沪昆高速，全长约406米，采用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兼顾城市道路功能标准，标准路基断面宽36米，涉及桥梁1座；新昌路南起镇北路，北至G60沪昆高速，全长约410米，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兼顾城市道路功能标准，标准路基断面宽30米，涉及桥梁1座；新荣路南起G60沪昆高速南侧，北至G60沪昆高速，全长约150米，采用双向二车道二级公路兼顾城市道路功能标准，路基标准断面宽20米。因三条道路与G60沪昆高速相交，需对G60沪昆高速进行抬升改建。G60沪昆高速改建长度约2.2公里，路基标准断面宽41.5米，抬升段桥梁长约1.6公里。为了保证G60沪昆高速的正常运营，施工期需新建一条保通便道。保通便道全长约2.8公里，采用单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路基标准断面宽20米。

项目建安费约6.9亿元，总投资约7.5亿元。

2.2 技术标准：本项目新达路和新昌路拟采用《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一级公路兼顾城市道路功能标准，分别采用双向六车道和四车道。新荣路采用双向二车道二级公路兼顾城市道路功能标准。保通便道采用单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

2.3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投资决策阶段、工程建设阶段。

2.4 计划服务期：自合同协议书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并完成项目及相关档案的整体移交止。

2.5 标段划分和招标范围：

2.5.1 本次招标设1个全过程咨询服务标段

2.5.2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统筹协调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专项服务：

☑投资决策阶段：高铁嘉兴南站枢纽道路联通工程（新达路、新昌路、新荣路等连接商务区工程）（含路线、路基、路面、桥涵、交叉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含安全设施、管理设施、绿化、环保、水保、道路照明等）、其他工程等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相关专题报告：（包括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压覆矿产资源调查、地震安全性评价、设计安评、总评、风险评估、交通组织方案（初设阶段、施工图）、地下管线物探（含精探）、油气管线安评）。

☑工程建设阶段：高铁嘉兴南站枢纽道路联通工程（新达路、新昌路、新荣路等连接商务区工程）（含路线、路基、路面、桥涵、交叉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含安全设施、管理设施、绿化、环保、水保、道路照明等）、其他工程等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其中，☑工程勘察设计阶段：☑工程勘察（勘察及测量）；☑初步设计；☑技术设计（如需要）；☑施工图设计（施工项目专用技术规范编制、后续服务及相关科研（如需要））；☑建设管理；☐施工监理；☑工程保险咨询；☑编制相关专题报告：施工总体安全风险评估，竣工验收前的全部招标代理配合服务及整个项目建设的统筹协调管理等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 资质（或资格）要求：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同时具有以下资信、勘察资质、设计资质：

（一）资信

具有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甲级资信证书或工程咨询单位公路专业甲级资信证书。

资信应列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名录，且名称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完全一致。

（二）勘察资质

具有以下三种情形中任意一项：①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②同时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甲级资质；或③同时具有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和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甲级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及以上资质。

（三）设计资质

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交通工程专业）专业甲级资质。

设计应列入交通运输部网站（<http://www.mot.gov.cn>）“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设计企业名录，且名称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完全一致。

3.1.2 业绩要求：详见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并在人员、业绩和履约信誉等方面具有相应咨询经验和能力。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3家；

(2)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交通工程专业）专业甲级，且同时具有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甲级资信证书或工程咨询单位公路专业甲级资信证书；

(3)联合体其他要求：联合体各方所承担的工作应与其资质（资格）相适应，在资质（资格）范围内承担相应的工作，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应各自满足资质（或资格）、业绩最低要求。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人，指联合体所有成员中的任意一方），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组成同一联合体参加投标的单位除外），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指联合体所有成员），不得参加投标。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指联合体所有成员），不得参加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招标图纸与资料）和补遗书（补充、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含招标图纸与资料）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5月7日至2026年5月27日。

4.3 潜在投标人可用投标人账号或CA锁登录“浙里公共资源交易数字化招标交易系统（嘉兴）”下载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jxszwsjb.jiaxing.gov.cn/ZLTPFrame>）下载招标文件（含招标图纸与资料）。

4.4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2026年5月11日17时 00分。招标人将于2026年5月12日在网上发布补遗书（补充、澄清、修改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5月27日16: 00时。

5.3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嘉兴市政府西侧，嘉兴市广场路350号蒋水港桥西侧）二楼或三楼规定开标室，详见开标室公告牌。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 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jxszwsjb.jiaxing.gov.cn/>）、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zjpubservice.zjzfw.gov.cn/>）上发布。

7. 投标保证金

7.1 投标保证金数额为：人民币50万元整。

7.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1)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公司担保：银行保函（银行在嘉兴市设有分支机构）、保证保险[采用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方式的按《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市建设工程综合保险试点工作的通知》（嘉建办[2020]37号）执行，投标人通过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专栏办理，网址<http://jxszwsjb.jiaxing.gov.cn/index/index.html?type=3>，客服电话：400-153-8889、400-857-6077，客服QQ：1208331268、431005545]；担保公司（经过银保监部门审批通过并在嘉兴市设有分支机构）担保。(2)电汇/网银转账：应从基本账户转出，超级网银除外；

户名：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帐户：193999010400415583000001483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嘉兴市分行。

7.3 提交时间：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账（提醒：请投标单位在开标三个工作日前提交，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以便确认到账，本项目（标段）保证金收退双方互不开具收据，以收款人开户银行实际到账信息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嘉兴市嘉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中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嘉兴市余新镇余北大街70号

地址：嘉兴市中山西路299号兴业大厦521室

联系人：倪佳俊

联系人：万晓峰

电话：18367635989

电话：18857388600

行政监督部门：嘉兴市南湖区交通运输局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新区双溪路1019号

邮政编码：314001

电话：0573-82826822